
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恢复申购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0 年 11 月 30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混合	
基金主代码	910022	
基金管理人名称	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配套法规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、《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招募说明书》”）等。	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申购日	2020 年 12 月 7 日
	恢复申购的原因说明	为满足投资者的需求。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混合 A	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混合 B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910022	010225
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	否	是

注: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A类基金份额仅开放赎回，不开放申购业务；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自2020年12月7日（含）起恢复办理申购业务。本基金每份B类基金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，每份B类基金份额在3年锁定持有期结束后方可以办理赎回业务（由红利再投资而来的B类基金份额除外）。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本基金由东方红稳健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，变更生效日为2020年10月29日，下设A、B两类基金份额。本公告仅对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恢复申购有关事项予以说明，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详细阅读刊登在公司网站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资料。

（2）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，提前做好风险测评，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。

（3）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4）咨询方式：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4009200808，

公司网址：www.dfham.com。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11 月 30 日